

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加强领导，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我局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成立了由局长担任组长，副局长担任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制定印发了《岚皋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及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并对照农业农村系统信息重点公开内容，结合各股室职责，对需要依规公开的信息进行了明确，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

（二）规范制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按照县政府信息办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工作标准和网站维护技术规范，严格执行网站信息公开领导审批制度和专人管理维护制度，规范版面编排，尽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维护政府网站的信息权威性和严肃性。

（三）用活载体，发挥政府信息公开效用。我局依托岚皋县人民政府网，对我局的领导分工、部门职能、股室设置、部门文件、工作动态等政府信息进行了公开，充分发挥电子政务平台作用，方便群众办事，扩大对外宣传。

（四）强化管理，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安全。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程序和要求，确定 1 名政治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同志专门负责网页的维护管理工作，严肃工作纪律，严格

管理员密码保密管理，严格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审批程序，做到网页维护管理及时高效，政府信息发布规范合法。

(五)加强新媒体建设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安康日报》、安康电视台、安康新闻网等市级媒体，公开农业信息41余条，通过陕西日报、陕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陕西传媒网等省级媒体发布农业信息8条。通过人民日报、农民日报等国家级媒体发布农业信息3条。同时，岚皋魔芋公益广告“岚皋有一宝，富硒魔芋好”在中央台滚动播出一个月。

(六)加大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力度。按照《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开展了执法监管，制定了规范性文件《关于加强蔺河水库水源地保护管理通告》(岚规〔2019〕005-农业农村局001)一件，按照县政府统一要求，对农药、兽药、种子、食用菌等四类五项行政许可移交到了县行政审批局，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3件，其中一般程序17件，简易程序6件，全部结案，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上诉案件，也没有未经复议直接起诉的案件。

我局按照要求，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重点对外公开了农业农村系统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机构设置和工作职责；工作动态；部门文件等政府信息。在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121条(项)，其工作动态68条、领导分工1条、股室设置1条、部门职能1条、政务公开35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	-33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17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2020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局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县政府信息办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其主要表现在思想认识还不够到位、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监督制约机制还有待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在今后工作中，我局将抓好以下几项工作落实，以强化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继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按照省市县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对照农业农村系统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和内容。

2、加强电子政务建设与维护。按照县政府信息办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目录，逐步实现网上办事，增强网上互动功能，提高我局信息发布、查询数量和质量，发挥政府信息发布主渠道作用。

3、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将采取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形式对局各股室政务公开情况进行明查暗访，并通报督查结果，以督促全局政务公开工作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